

朱 文



城市斑马丛书

刘心武主编



弯腰吃草

华艺出版社

城市斑马丛书

弯腰吃草

朱文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弯腰吃草/朱文著. —北京:华艺出版社,1996.4

(城市斑马丛书)

ISBN 7-80039-992-3

I. 弯… II. 朱…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07690 号

弯腰吃草

朱 文 著

华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内南小街前拐棒胡同一号
编码 100010 电话 66736751)

北京市仰山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11.375 印张 268 千字

1996 年 3 月第一版 1996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01—10000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或倒装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

ISBN7-80039-992-3/I·558

定 价: 15.00 元

《城市斑马系列》总序

刘心武

以系列方式推出的丛书，我们当然不是第一种，也不会是最后一种。

“你们也来凑热闹？”

是的。这个世纪末很热闹。处于社会转型期的中国尤其热闹。文学创作与出版更是热闹空前。有人从这热闹中，看到了“乱象”；有人从这热闹中，看到了希望；也有人还看到了潜流，看到了飞沫，看到了一时还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不同的视角，看出不同的风景，这也是很自然的事。我们主张“面面观”，转悠着观，宽洪大量地观，稍安无躁地观，相信取这样的观法，就会感到，虽确有污水浊流，更有枯枝败叶，但总体而言，是姹紫嫣红，繁花似锦，于是乎眼热心热，手痒技痒，自己也愿加入其中，或栽一花，或添一草，或竟集合数位同好，成丛成簇，在这百花园的一角一隅，自在摇曳，嘤其鸣矣，以求知音，岂不快哉？

“如今图书市场上，已经有多种文学新创作丛书推出了，你们这个系列，有什么特点呢？”

这个系列所收入的，是长篇小说和中短篇小说集；是写九十年代的都市，特别是大都会生活的；作者，以六十年代后陆续出生的为主，因此这些小说，都是反映至今方二十多岁，或三十多岁的一代人的生存状态；虽然你会从这套丛书里读到风格迥异的小说，会被不同的作者所采取的不同叙述策略所构成

的不同文本引出不同的阅读感受，但是，你或许也会发现，这些文字，都是与作者的生命流程与内心体验共时空的，内中跳荡跃动着九十年代都会红尘的鲜活脉搏，或凝聚着作者百般抗争的心路历程，或弥散着一群一族生死歌哭的呼和音韵。

“为什么要用‘城市斑马’命名？”

当然不是无端地取用这个意象，斑马在非洲草原上，与狮豹相比，自属芸芸众生，“城市斑马”当然也就是都会万丈红尘里的芥豆人物；草原上的斑马，以身上的斑纹增强自身的生存机会；城市里，大街上的人行横道，画着“斑马线”，商品包装上，印着“斑马纹”，年轻的“城市斑马”，在滚滚红尘中向往、追逐着他们的成功与发达，沸动乃至煎熬着他们的情感，熔冶炼铸着他们的心性，其中有几多得以从芥豆变为大树，又有几多会“不知所终”，演出多少悲喜正闹的活剧，引出多少感慨欷歔！——不过，任何意象都怕“界说清楚”，我们现在点到为止；其实，就是无端地取用了“城市斑马”的符码，只要与众不同，不也能在九十年代的文学群落里，蓊翳地自成绿荫么？

这些作品里，会不会冒出随着时间流逝而文学价值愈显坚挺的传世佳构？这些作者，会不会有哪位竟成为下个世纪国人皆尊的大师？作为这套丛书的主编，我不作此想。一切都在不确定中。权威性的筛汰判断，只能来自无情无私的时间。“城市斑马”们珍惜此时此刻。我们有幸生活在这样一个可以说是空前伟大，也可以说是空前诡谲莫测的时代里，我们能从容地写，自在地编，顺利地出版，并与读者们在一条文化江河里，如鱼喋喋，摆尾游弋，化解焦虑，提升心灵，已很快活！

这是我们的一个约会，你答应，你来。

“城市斑马”等着你。

1995.3.10 绿叶居

序

韩 东

朱文很关心写作的必要性。他说：世界上已经有了那么多的书，甚至是那么多的好书，我们为什么还要写呢？这个问题回答起来并不那么容易。好在朱文的写作在此之前就开始了。也就是说朱文的写作并不依赖于这一问题的解决，它是另有原因的。这个原因或动因甚至很原始、也更牢靠，保证了他的写作生涯得以进行。问题的提出不过说明朱文的写作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即自觉的阶段。我们说：朱文是有希望的，因为他具备了两方面的条件。一，原始的动因，二，自觉的意识。我想：这也是一个有前途的作家应该具备的两个最基本的条件。虽说极为基本，但也不是那些我们称之为作家的人都一向具有的。在朱文不多的几则涉及写作的随笔里，他反复与自己讨论诸如此类的问题：写作的必要性、作为一个作家的条件与品质、他的工作、以及他所面临的欲望与野心和它们的限度。朱文是一个对此类问题特别热衷的人，这与另一些作家的思虑，如作品的形式、意义以及效果是截然不同的。

我们或许可以认为这两类问题是一个问题，是它不同的两个方面，一张纸的正与反，从一个问题可以抵达另一个问题，或者另一个问题的解决必然会涉及前一个问题。但运动方向的不同所导致的结果是不一样的。由于贪婪的本性，在我们今天的时代里作家们倒因为果的做法十分普遍。他们从大师们的作品开始，迷

惑于其最终的效能而不能自己。他们像用功的评论家们一样，对成功的作品以及成功的要素进行了令人吃惊的解剖分析。他们深知死亡、变态、性、虚无和救赎种种因素在卡夫卡、昆德拉们的笔下的重要意义，深知一切获得认同和评价的途径。因而在我们视野内像那么回事的东西很多，但根本说来又不是那么回事。像那么回事，又不是那么回事，在今天是十分普遍和通行的。我们的时代里充满了自以为是的伪作、赝品。最糟糕的情况还是：这些因果倒置的低劣之作被我们的评论家们奉为文学的价值所在，它们被视为最先锋的。退一万步说，因果倒置在评论家那里或许还有方法论上的正当（他们的研究只能从作品的结束开始，从它的效果、它的静态呈现开始），但在有理想的作家那里则是完全不可原谅的了。因果倒置不仅是一次方法论上的绝对失策，更为重要的它涉及到作家写作的价值含义，涉及到它（写作）的必要性，涉及到作家作为作家的基本立场和品质。朱文所关心的是那样地重要，不可或缺，我以为的确如此。它是一个作家生死存亡的大事情。

有人说朱文过于自恋，总是喋喋不休地谈论自己的工作，似乎对社会生活的主题对人类精神的一般或特殊的进程毫无兴趣。我想，这完全是一种低能的误解。朱文相信：作品的意义来自于作家最原始的热忱和感悟。把握住自己最真切的痛感、最真实和最勇敢地面对是唯一的出路。朱文的方式就是要不断地回到自己，他从不间断地考察和追问自己的写作动机和文学热情是否真实和纯粹。与其说是完善自身的需要不如说是把自己当成了一条通道，这条通道通向更广阔的空间，但必须从此通过。他的写作是把自己当做了一条道路、一座桥梁或是一块铺路的石子，那流淌于天上地下的精神洪流将从此经过，伤及自身、流血流汗，甚至被完全碾碎也在所不惜。这样的写作显然是献身性的。但不因其献身的意义而变得悲壮，同时它也是坚实而痛快的。其中的奥妙谁又

能解呢？朱文曾这样对我说：真实的写作将和你的生活混为一体，它们相互交织、互相感应，最后不分彼此。这和那些杜撰悲哀和绝望的作家是截然有别的。他们的写作不伤皮肉、名利双收，一面侈谈崇高之物，既虚无又血腥，一面却过着极端献媚和自得的庸俗生活。他们把写作看成了成功的一种方式，如果能在其他地方获得更多的成功和回报，放弃写作又有何不可呢？

据我所知，朱文并非如我一样是一个在世俗生活中完全无能的人，他适应能力强、体魄健壮、兴趣广泛、讨人喜欢。这样一个在生活中有多种可能性的人能坚持回到桌边，回到枯燥的写作工作中去要克服的诱惑自然更多。他的意志力是超常的，目的纯正，对文学充满了巨大的热忱。这样的青年在今天投身于文学是文学的一件幸事。他的品质和能力、敢于生活的态度将给我们的写作带来新的景观。

在这篇序文中我有意识地没有涉及朱文的具体作品，理由是他是一个面向未来和未知的作家，对其作品的阐述和诠释不仅有更大的难度，而且也是不适当的。在朱文的第一本小说集《弯腰吃草》出版之际，我不想给读者的阅读造成先入为主的障碍。我只是向读者朋友推荐这样的一位作家：他的品质和写作态度是非常值得信赖的。最后我想说：如果朱文能证明自己是一个不可或缺的大作家，现在正处于他的青年时代。继续跟踪朱文的写作一定是一件极为愉快的事。

1995. 3. 10. 南京

目 录

总序	刘心武 (1)
序	韩东 (1)
两只兔子，一公一母	(1)
我负责调查的一桩案件	(13)
弯腰吃草 (中篇)	(24)
关于九零年的月亮	(64)
单眼皮，单眼皮 (中篇)	(83)
像爱情那么大的鸽子	(135)
吃了一个苍蝇 (中篇)	(149)
飞行的大爷	(176)
没文化的俱乐部 (中篇)	(193)
小羊皮纽扣	(228)
我们还是回家吧	(244)
少量的快乐	(257)
让你尝到一点乐趣	(270)
戴耳塞的亚加	(289)
去赵国的邯郸 (中篇)	(309)
片断 (代后记)	(351)

两只兔子，一公一母

兔子跑掉了，我花五元钱买来的一只母兔子跑掉了，它们（那天我总共买了两只兔子，一公一母，总共花了十块钱）就被关在我的房间里。昨晚整个居民区停电，炎热的天气迫使我开门睡觉。早晨醒来时，发现那只叫“强盗”的公兔子在墙角啃着西瓜皮，而那只母兔子却不见了。

母兔子有一个非常难听的名字叫“寡妇”。这个名字是李大龟给起的。“李大龟”也是一个非常难听的名字，是我给起的。李大龟原名李刚，机安公司子弟学校的体育教师，算是我的一个朋友，他除了和他的女友“大侠”在一起，就是和我在一起。

“你好，强盗！嗯——寡妇呢？”李大龟径直光着上身走了进来。肌肉发达的大龟，光着身子的时候，想必特别自信。

“跑了。”我代“强盗”作了回答。

“跑了？妈的，这个寡妇，我早说了，不是个好东西，养不住的，还是强盗好，还是强盗好。”李大龟边说边用一只手去抚摸强盗。强盗看到了一只粗大的五条腿的怪物向它袭来，慌忙逃开去。

“大侠怎么没来？”昨天他们说好了到我这吃午饭的。今天早晨我特地上街买来了鱼和肉，只买了一条鱼做汤，另外总共买了三斤肉，我，大龟以及大侠都扬言可以一顿吃一斤肉的。

“我们一人吃一斤半吧。”李大龟抓住了强盗的两条后腿，一下子把它从桌肚下拉了出来。

“喂，有劲别冲它使。把那只盘子递过来，那边。”

“给。‘散件’。……你说有没有可能，从一开始你就认错了。我觉得，很有可能。”

我就是“散件”。我就是那个叫“散件”的人。

“什么意思？”

“我是说……强盗应该是寡妇，而寡妇应该是强盗，我现在越看越像。”看来，大龟对兔子的生殖器缺乏常识性了解。

“你说我可能把大侠看成大龟吗？”

“滚你的蛋。哐，你还别说，散件的菜烧得还真有滋有味。”

饭吃完了，大龟吃了一斤半肉，而我只吃了半斤，开始喝茶。他还有剔牙的习惯，让我感到非常的不舒服。

大龟只有喝大碗茶的命，现在让他用小茶盅来喝茶真是难为他了。“喂，给我换个大杯子好吗？或者干脆来一个碗。散件，瞧你这熊样，还说能一顿吃一斤肉。”

“能吃一斤肉不一定顿顿吃一斤肉。你说，大侠真的能吃一斤肉吗？”

“能，她饿的时候狗屎都能吃一泡——这是她自己说的。”大龟“咕咚”一声就喝下了一碗茶。

“一斤半配一斤正合适，我说，大侠咋还那么精瘦呢？”

“像她那折腾法，一顿吃两斤肉也长不到身上去。我还是觉得不像，你真的可以肯定强盗是公的吗？”

“你知道这样的两句吗？‘雄兔脚扑朔，雌兔眼迷离’，你看这两只兔子……”

“这可不一定的。我相信有的雌兔肯定比雄兔蹦达得厉害，厉害得多。”

大龟拿起茶壶又要往他的碗里斟茶，半天没倒出几滴来，他把茶壶晃了晃，扔在一边。

“我得出去一下。”大龟抓起了他的外衣。

“现在？”

“是的，现在。”

大龟走了。我开始洗碗筷，洗完碗筷，收拾房间。兔子把房间的地面弄得乱七八糟，大龟把桌面、沙发以及一切他触及的地方搞得非常凌乱。我要把它们一件一件地收拾干净。大龟说他比大侠爱整洁多了，大侠真是不可想象。

把一切理顺以后，我便把一大堆散件拿出来继续装我的电视机。这是我的主要的爱好，房间里的收录机、黑白电视机以及四只袖珍半导体，都出自我这双平淡无奇的手。现在我想装一台彩电，我计算过，我买散件装起来的收录机比市场同类型收录机的价格要高，看来我并不是为了省钱。

我把电烙铁接上电源预热，趁这会儿，我想抽上一支烟。我吐出一口浓浓的烟，然后低头看看电烙铁是否热了，当我再抬起头时，大侠出现在那团渐渐散开的烟里。

“吃过了？”

“刚吃过。”

“嗯——还有吗？”

“还有，喏，那边。”

大侠先用手拈了一块红烧肉放进嘴里。然后才去拿筷子。大侠拿起筷子还在身上擦两下。她应该看到了我流露出的诧异的神情，我看着她身上那件满是油渍的仔服。

“我说过，还是散件有本事，还是散件行。”大侠令人吃惊地还喝了一口肉卤。

她是说我的烧菜技术。我听出了她语气中的意思。大龟及大侠在我这总惊奇于他们关于我的每一项发现，好像并不相信我会干些什么事，哪怕是一些极为简单的事，他们骨子里没把我放在他们眼里。但我是不会有任何企图为自己吼上一嗓子的。

“大龟刚走，说有事……喂，别给它，它不吃。”

但我的话还是慢了一点，或者说大侠动作快了一点。她把一块肉放在强盗面前。吃啊，吃啊，这可是好东西！嗯——它叫什么？强盗？强盗，强盗吃吧，哪有强盗不吃荤的？

“它不会吃的！”电烙铁已经热了，我可以开始工作了。

但是，它在吃。我放下电烙铁，从桌子那边绕过来，一直走到兔子的旁边，一点不错，强盗正在吃肉。

我对愣在那的大侠说，可能这屋里有邪气，你看，我养的两只兔子！一只跑了，另一只要长成狼。

一只跑了？大侠这会儿才想起那只叫寡妇的兔子。是的，跑了。

“寡妇？谁给起的名字？”

“大龟。”

“跑得好。”

大侠还在吃着肉。散件，你出去找过那只兔子吗？如果它现在藏在那，又没吃的，就得被饿死了。

没有。既然它跑了，想必有更好的去处。我就不必去找它了。胡说。

大侠这会儿已不再吃肉。我想躺一会儿。大侠说。在我这？是的。吃不下了？现在不想吃了。

我听到身后“扑喇”一声拉链响，接着是“扑通”一声，大侠大概睡下了。喂，散件，你说，那两只兔子是一对吗？

应该是吧。反正是一公一母。

机芯已经搞好了。我内心充满着近似成功的感受。虽然我没把握保证没有装错，但是这部分工作完成了总是一件令人欣喜的事情。我开始吹口哨，越是得意的时候，我越吹得不好。但是尽情吹。

“我说，散件，你别吹了，再吹我可要尿床了。”是大侠的声音。

这会儿我才想起大侠在睡觉。我从一大堆散件上把目光移开时却意外地发现大龟神不知鬼不觉地已坐在我对面的椅子上，低着头，而且额头上有血。

“大龟?!”

大龟冲我点了一下头，算是打了招呼，大龟伸手去拿茶壶，摇了摇，最后嘴直接套着茶壶嘴喝了一气，估计也就喝到了几滴。

“暖瓶在那边，自己去加水吧。”我注意到大龟额头上有一滴血顺着面颊流了下来，“大龟，你额头上怎么了？要不要包扎一下。”

“没事，不小心撞的。”大龟用手抹了一下右脸颊，右脸颊变得全是血。

“撞哪了？”

“不小心撞的。”大龟不再看我，看着强盗在用两只前爪洗脸，像一只猫那样。更确切地说，强盗是在用爪子磨牙。兔子的嘴一刻也闲不得，一没东西嚼，它大概就会牙痒难忍。

我站起身到床头去拿一块药棉和红汞。大侠脸冲着墙，像是睡着了。大侠，大龟来了。

“散件，不要忙了，我说没事的。嗯——寡妇还没消息吗？”

消息？什么消息？我根本就没指望它还会回来。大龟又问起了寡妇，像是在找话说。寡妇是一只跑掉了的兔子，其实是一只没有任何特征的兔子，所有的母兔子都像它一样，眼光迷离。跑掉了是它唯一的特征。

我用湿毛巾先把大龟的右脸颊的血迹擦去，当湿毛巾接触到大龟的皮肤时，大龟的表情简直可以说是一种温顺，我感到新鲜，并有了一种操作上的愉悦。大侠站了起来。我正用药棉蘸着红汞，以为大侠就要过来帮忙，准备把药棉红汞交给她，但是大侠看也没看地走了出去。

“哪去？”大龟是在吼叫，额头上的伤口里又渗出一颗血珠，大侠在门口停顿了一下，然后继续前进，这会儿正“噎噎噎”地下楼。

等我缓过神来的时候，大龟已抓住大侠的一只手臂。这些毕竟是大龟大侠的事情，我无奈地把红汞和药棉放到桌上。抬起头来时，我发现大龟双手捂住下部，欠着身子，站在台阶上，而大侠已拐过楼梯口，不知去向。

这也许是一个好主意。不过，这也就只是想想而已的好主意。但是大龟执意要试一试。这个星期天的一大早，大龟和大侠兴高采烈地提着满满一网兜的青菜、茄子、猪肉和一捆啤酒来找我，看来他们又要剥削我散件的劳动力。

“为什么不呢？老马尚能识途，我不相信强盗就找不回寡妇来。”大龟今天的情绪特别好，额头上的伤口结了黑色的痂。他说话时面部肌肉牵动得厉害，我总担心皮肤扯来扯去会使他的伤口再次裂开。

大侠似乎已经对大龟的话感到不耐烦，径直奔我那张堆满零件的桌子过去，但是大龟仍然在喋喋不休。

“动物对同类的气息一定是十分敏感的，比如狗的嗅觉比人强百倍，现在外国就有人制造电子狗鼻……”我频频点头，因为大龟总是用过人的力气来加强语气的，但我听到桌子那头大侠嘟哝了一句。

“要知道，你们要知道，强盗，不，寡妇可是强盗的原配啊，强盗怎么会对寡妇的失踪无动于衷呢？我只要跟在它的后面……”大龟越说越得意。

大侠说，你在放屁！“喂，大侠，别动！”我看见大侠在乱动我桌上的东西。

“不，我得试一试。”大龟一把抓起强盗，就到了外面的走廊

上。他把强盗放在地上，然后叫它带路。是的，大龟是这么说的：强盗，头前带路！

准备午饭是我的事情。我干这些活的兴趣不低于我对无线电技术的爱好。有条不紊地干些事情，哪怕是一些简单机械的活，也会让我感觉我更像是在生活。比如新鲜的茄子，你看，它有多么完美，曲线柔和，表皮可以发出光来，把它洗净切成一片一片规则的形状，这实在是令人赏心悦目的事。一盆菜烧好，红的红，绿的绿，装在一只有干净的盘子里，不用吃，我就已经感到满足了。

大侠主动过来帮忙拣青菜，让我感到有些诧异。她把一捆青菜向我身边移了移。然后埋头拣着。其实，她的动作十分麻利。

“散件，——求你件事，行吗？”

“这些菜叶子就放在旁边，一会儿给强盗吃。求我？什么事？”我对这“求”字颇不习惯。

“一会儿如果大龟问到你，你就说昨晚我一直呆在你这的，好吗？就说我在跟你学装收音机，或者学……”

“装收音机？为什么？”我的菜刀停在半空。

“先说行不行。”大侠还在一刻不停地拣着青菜，我知道，她正十分留意着我的回答。我从大侠的侧面看过去，第一次觉得大侠像一个女人。这只是没有理由的一个感觉，因为我散件对女人一无所知。我只是忽然觉得。

我继续切着茄子，把砧板上切好的茄子用菜刀铲到盘子里，把掉下的一两片茄子用手拣到盘子里。

“好吧，我告诉你为什么，”大侠抬头迅速地瞥了我一眼，“你记得上次吗？”

“上次？”

“大龟打破额头的那一次。”

“打破的？”

“我太受不了，大龟太过分了，我要被他逼疯的，他把和我在

一起的男的都打了，像个影子不知道从哪个旮旯里就会冒出来，知道一个，打一个，那天那个同事只是和我溜了一次冰，大龟出现在溜冰场门口，把他打得鼻青脸肿，现在还在床上。”大侠把黄菜叶子放到了盆里，而把干净的叶子放到了地上的一堆黄叶子里。

“如果你不肯帮我，就意味着大龟又要打伤一个人……他可能也要受伤。”第一次发现大侠有点倦色。

“如果我帮了你，说不定大龟会揍我一顿。”我低头看着自己，示意大侠注意到我这一身不折不扣的排骨。

“在大龟眼里，全世界的男人都是他的敌人除了你，散件，他相信你。”大侠正眼看着我，我把脸偏开。

此刻我心里的感觉非常奇特，像一株不知名的植物从地下突然长出来。说不清是荣幸还是悲伤。

我继续切着茄子，大侠忽然扔下手里的青菜跑了出去。我愣了会儿才听到走廊里的打闹声，好像是大龟的声音。我连忙跟了出去。

大龟一手捏着强盗，只用另一只手和一个家伙对打着。尽管如此，当我赶过去的时候，大龟还是让他的对手躺倒在地上。大侠拉开大龟，我扶起那个可怜的家伙。我的到来使得那家伙一扫刚才那副倒霉相。“岂有此理，你怎么可以随便查看我的房间，啊！？还要搜查我的柜子，大概还要脱下我的裤子查一查吧，嗯？！”边说他边想冲过去。我并不太阻拦他，因为我知道他并不会真的冲过去。

一个小时以后我们开饭。“你怎么可以相信强盗！”大侠把一杯啤酒重重地放到大龟的面前，大龟歪着头看着强盗。强盗缩成一团，蹲在黄菜叶子堆里，十分谨慎地享用着。我留意到大龟右臂上的一条肌肉神经质地跳了一下，这大概是大龟最充满魅力的一刻。

这一顿我喝了十七杯啤酒，第一杯是大侠敬的，说是为我的